

##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3号民士达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查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35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32人。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韩雯雯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张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